

10.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；

附件7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延安职业技术学院的延安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消防系统维保、年检、消防控制室值班值守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消防维保及服务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延安楠盾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53.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.4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延安楠盾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10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

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